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HCC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52)

**2024年3月18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8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涉及（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布，在2024年3月1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2024年2月28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知（「股東特別大會通知」）所載的擬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在大會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依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此外，(i)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但依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該決議案；(ii)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監票人。該決議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知。

股東特別大會上該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545,400,000 (100%)	0 (0%)

由於贊成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該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所有董事均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BHCC Holding Limited
楊新平先生
主席及執行董事

新加坡，2024年3月18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新平先生及韓玉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美玲女士、黃仲權先生及黃書烈先生。